

##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、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和《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### 一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

2026 年 2 月 9 日，公司收到天健出具的《关于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，天健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5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陈焱鑫先生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由于工作调动的原因，现委派叶贤斌先生接替陈焱鑫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。

### 二、本次变更后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

#### 1、基本信息

质量控制复核人叶贤斌先生于 2008 年 3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自 2008 年 3 月开始在天健执业。近三年签署卫星化学、杭州柯林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。

#### 2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叶贤斌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——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 **三、本次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对公司的影响**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 2025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天健出具的《关于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；
- 2、变更后质量控制复核人的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10 日